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黃琮翔
聯絡電話：08-7367565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yanminmonkey@go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45100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屏東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-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科技分團【科技音箱設計與製作】、【遙控車設計與製作】、【卡丁車設計與製作】」3案實施計畫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東港鎮東新國中114年6月2日屏新中教字第11400002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共三個主題，其資訊如下：
 - (一)主題一：科技音箱設計與製作
 - 1、日期：114年6月21日（星期六）及114年6月22日（星期日）。
 - 2、時間：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（每場次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）。
 - 3、實施對象：本縣各國中教師，每場次各錄取25人。
 - (二)主題二：遙控車設計與製作
 - 1、日期：114年6月28（星期六）及114年6月29日（星期

日)。

2、時間：下午1時30分至5時20分（每場次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）。

3、實施對象：本縣各國中教師，每場次各錄取30人。

(三)主題三：卡丁車設計與製作

1、日期：114年7月5（星期六）及114年7月12日（星期日）。

2、時間：下午1時30分至5時20分（每場次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）。

3、實施對象：本縣各國中教師，每場次各錄取15人。

(四)講師名單：橡鹿手做黃世杰教師。

(五)辦理地點：本縣東新國中。

三、全程參與研習者，由承辦單位依前開各主題核發共24小時研習時數；出席時數少於研習總時數1/3（含）以上者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；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20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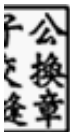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請貴校惠予參與教師、工作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倘遇假日得於2年內覈實補休；輔導員差旅費由所屬分團業務費項下支應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本縣東新國中黃家成主任，連絡電話：08-8324920分機50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崇華)

副本：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羅彥文校長、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黃家成教師、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黃莆田教師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方榮麒教師、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張書銘教師、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葉文雄教師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謝政霖教師、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王淑娟教師、屏東縣屏東市

崇蘭國民小學蔡衣珊教師、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王思蘋教師、本府教育處
督學室蔡學斌督學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蔡鎰全專任輔導員、本府教育處教學
發展科



裝

訂

線

